

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生業界實習實施要點

103 年 12 月 25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4 年 1 月 15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培養國立高雄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 資訊工程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學生具有良好的專業實務能力及增進本系與產業之互動關係，使人才培育更能符合產業界需求，提昇就業競爭力，特依「國立高雄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」訂定「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生業界實習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鼓勵學生踴躍參與業界實習。
- 二、修課學生須先填具申請表與自傳【附件一】和家長同意書【附件二】，繳交資料完備者，始得修習本類課程。
- 三、本類課程皆為大學部選修課程，相關修課時數、學分數如下：
 - (一)「業界實習(一)」：本課程開設、實習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，本課程限本系大四以上學生選修，該課程當學期結束前於實習機構內實習時數達 432 小時者，核給八學分。
 - (二)「業界實習(二)」：本課程開設、實習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，本課程限本系大四以上學生選修，該課程當學期結束前於實習機構內實習時數達 432 小時者，核給八學分。
 - (三)「業界實習(三)」：該課程開設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，實際實習時間為每年暑期，學生選修該課程當學期結束前，於實習機構內實習時數達 162 小時者，核給三學分。
- 四、實習機構之選定與分發原則如下：
 - (一)本系學生業界實習機構為國內外經政府登記核准立案之公民營機構，其實習工作內容需與本系專業相關。
 - (二)學系認定之實習機構：由學系與實習機構洽商，簽訂國立高雄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後提供給學生自由登記，並由學系進行甄選分發作業。
 - (三)學生可尋覓適當之實習機構，但需經系主任審核同意，並由學系與實習機構洽商，簽訂國立高雄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後始可辦理。
- 五、學生前往業界實習前，應辦妥相關保險事宜，參加行前座談，了解及遵守實習規定、生活作息及職場工作安全等事項。
- 六、本系之實習指導教師於學生系外實習期間，應赴實習機構訪視或以電話聯繫，以瞭解或評估學生實習狀況。
- 七、學生實習成績之考核採業界實習主管及本系實習指導教師共同評定。其中，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成績考核佔該科成績之 50%，本系實習指導教師依學生實習報告考核，亦佔該科成績之 50%，合計總分達 60 分者，始核給該科目學分。
- 八、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成績考核(滿分 100 分)依出勤情形、實習態度、實習技術及成果等評定之。該分數評分表【附件三】由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核定簽名後，逕掛號寄回本系。回郵信封由實習生備妥。
- 九、本系實習指導教師依學生實習報告考核之(滿分 100 分)。實習報告格式詳如【附件四】。
- 十、本要點如有其他未規定事項，均依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十一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，提教務會議備查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業界實習學生申請表

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

申請課程：業界實習(一) 業界實習(二) 業界實習(三)

學生姓名		年級		照 片
學 號		性別		
聯絡電話	(H)	生日		
	(M)			
電子信箱				
聯絡地址				
證照或 CPE 成績	(請檢附影本)			
實習志願 (請填廠商名稱)	志願一： 志願二： 志願三：			
申請日期				
申請者簽名				

導師：

單位主管：

單位承辦人：

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業界實習學生履歷表

學 號		年級		照 片
學生姓名		性別		
聯絡電話	(H)	生日		
	(M)			
電子信箱				
聯絡地址				
證照或 CPE 成績				
社團、幹部經歷				

自 傳

(本頁若不敷使用，請另外增頁)

【附件二】

國立高雄大學學生校外實習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敝子弟_____

(現就讀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，學號_____)

預計實習時間：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，課程名稱：業界實習_____。
參加校外實習(課程)，並督促其遵守學校、系所及實習機構之規範和自身的交通、
生活及工作安全，並遵從學校指導教師及實習單位指導人員之教導。

此致

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學生家長：_____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_____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備註：請於同意 貴子弟進行實習後，將此表請 貴子弟轉交本系。

如有需要，請洽：資訊工程學系

聯絡電話：(07) 5919518 傳真：(07) 5919514

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成績考核表

本成績考核表滿分為 100 分，請依本實習生之出勤情形、實習態度、實習技術及成果評定之。本表由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核定後，函封於回郵信封內，逕掛號寄回本系。

_____學年_____學期/課程名稱：業界實習_____。

_____同學之業界實習機構主管成績考核如下：

實 習 總 時 數 ：		
考核評分項目	分 數	備 註
出勤情形 (40%)		
實習態度 (40%)		
工作表現 (20%)		
總 分		
評語		

業界實習機構主管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國立高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學生業界實習報告書

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

實習課程名稱：業界實習(一) 業界實習(二) 業界實習(三)

實習單位名稱：_____

實習單位部門：_____

實習學生：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本實習報告書須包含下列四項內容（可附照片說明）：

一、 實習機構之簡介

二、 實習工作內容之說明

三、 實習成效與心得

四、 建議事項